

**108 年教育部人事處及所屬人事機構「教育人事法規鬆綁工作圈」
第 1 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108 年 3 月 8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至中午 12 時 15 分		
會議地點	本部 216 會議室		
會議主持人	<u>陳處長焜元</u>	記錄	<u>牛瓏芝</u>
出（列）席人員	如會議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洽悉。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工作圈工作重點規劃表，提請 討論。

結 論：

- 一、請各組就「教育人事法規釋例查詢系統」資料進行盤點及梳理，並於下次會議先行說明該系統資料情形及後續規劃。
- 二、其餘依該工作重點規劃表辦理，並得視實際運作需求酌予調整。

案由二：有關各組鬆綁教育人事法規議題，提請 討論。

結 論：

- 一、「綜合企劃組」規劃議題如下：
 - (一)專案教師及兼任教師權益：包括專案教師及兼任教師相關權益事項之調整，以及實務問題之預處。
 - (二)編制外適用勞動基準法人員以及本部派遣人力轉自僱契僱人力相關管理事項：包括訂定本部臨時人員工作規則及薪級表等。
 - (三)人事管理：包括檢討人事甄補作業之授權及分工、人事業務績效考核之分組等，以因應法規及實務之需要。
- 二、「組編人力組」規劃議題及如下：
 - (一)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包括檢討於國內（外）

出版社兼職之鬆綁、於營利事業機構兼任需提名選任之職務之相關程序等，規劃修正「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等相關規定。

- (二)國立大學校長遴選：精進國立大學校長遴選規範，就「國立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進行檢視修正，並就實務上所需注意事項，製作相關參考資料，提供學校及遴委會運用。
- (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考量本工作圈執行能量有限，爰規劃聚焦於教師兼職（含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排除公務員服務法就兼職及持股事項之適用部分）、大學校長資格、教師聘任程序及資格審定等相關規定，做初步討論並提出修正建議。

三、「培訓獎懲組」規劃議題如下：

- (一)教師請假規則：包括相關假別之鬆綁、寒暑假期間給假等問題之研議（高中以下由國教署人事室組成工作圈研議）。
- (二)教師兼課時數有無放寬可能性研議。
- (三)減壓部分：包括以下3項議題：
 1. 配合教師法修正草案，就「教育人事法規釋例查詢系統」相關釋例進行盤點及檢視。
 2. 配合教師法後續修正通過後，於該法施行細則訂定教師停聘、解聘、不續聘相關規範。
 3. 就虐童等新興議題，研議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相關規定。

四、「給與福利組」規劃議題如下：

- (一)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包括教師退休再任限制、退休再任停發薪資內涵之認定等，以及校務基金自籌收入之範圍，是否屬於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77條第1項所稱「政府編列預算」等。
- (二)因應年金改革，檢視現行私校教職員退撫規範，研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撫條例修正草案。

- (三)公立專科以上校長、教授及副教授之延長服務規定：包括檢討「公立專科以上學校校長教授副教授延長服務辦法」是否放寬延長服務條件，或增訂得由各校依實務情況規範不同資格條件之放寬規定。

肆、主席指（裁）示事項

- 一、為期就當前重要且急需解決之教育人事法規議題，做更聚焦之研析，請各組依優先順序擇定3個議題辦理。
- 二、為因應本部明（109）年派遣人力轉自僱契僱人力，請培訓獎懲科儘速安排本部人員進行勞動基準法相關訓練課程。
- 三、教育人事業務除法規鬆綁外，為使業務更有效率執行，以下二項規劃中之資訊系統，請承辦科確實掌握並協助：
 - （一）有關「各教育場域不適任人員通報及查詢系統」部分，將進行大幅改版，串起補習班、幼兒園及校園等三大場域，資料介接查詢及勾稽部分，需與法務部、內政部及衛生福利部等相關機關洽談，未來請儘量採線上作業。至於查詢頻率等行政部分，亦請培訓獎懲科儘速進行溝通安排，以利系統建置。
 - （二）有關「兼職作業系統」，係委請國立政治大學於本年協助完成需求規格書，如有系統功能相關需求及建議，請向該校反映。

伍、散會（中午12時15分）